

# 北京市将建居家养老巡视探访制度

■ 本报记者 李庆

“北京市将建立居家养老巡视探访服务制度,通过电话问候、上门巡访等多种形式,对独居、高龄以及其他困境的老年人开展定期巡视探访。今年全市拟巡访老年人数不少于5万人。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老龄办将把居家养老巡视探访服务工作纳入市级年度重点工作进行绩效考核。”

1月17日上午,北京市人民政府举行“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北京市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系列发布会——以人民为中心做好首都民政工作新闻发布会。

北京市民政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李红兵表示,北京市将出台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街乡养老照料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的意见和建设规划,将建立居家养老巡视探访服务制度。

据李红兵介绍,巡视探访服务是面向本市有需求的独居、高龄以及其他困境的老年人,主要包括80岁及以上的独居老年人、与重度残疾子女共同居住的老年人、无子女或子女不在本市的独居老年人、身体状况和精神状况较差的独居老年人。各区可根据本区实际,将服务对象拓展到失能、失独等有服务需求的老年人。

据了解,居家养老巡视探访服务原则上由被巡访老人所在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各街道、乡镇委托或指定就近的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农村幸福晚年驿站、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作为巡视探访服务机构开展服务。

巡视探访服务将普遍巡访和重点巡访相结合,根据老年人的实际需求,采取电话问候、上门巡访等多种方式,至少一周巡访一次。巡视探访的内容包括评估老年人的健康状况、精神状态、安全情况、卫生环境、居住环境、询问提醒等方面,并对重点情况进行记录和汇总。

此外,巡视探访人员主要是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农村幸福晚年驿站及街乡镇养老照料中心的工作人员。启动巡视探访之后,社区工作人员将先对辖区内老人进行摸底并上门“接头”,如果老人对巡访有需求,则会协助对接巡访人员,开展定期巡访。“除了定期巡访老人的基本情况,最终目的是要对接需求,了解老人在居家养老方面的需求,依托驿站和照料中心,对老人提供精准服务,让老人在家安心养老。”

经抽样调查,本市独自在家

生活的老年人占9.8%,约为30多万人。为更好推进这项惠民政策,今年全市拟巡访的老年人数不少于5万人,确保高龄独居、身体精神状况较差、需求强烈的老年人切实享受到这一惠老政策。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老龄办将把居家养老巡视探访服务工作纳入市级年度重点工作进行绩效考核。

李红兵介绍,截至2017年底,全市16区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已建成并运营6家,正在建设中9家,共建设街乡镇养老照料中心252个,社区养老服务驿站380个,培育养老服务商超过1.5万家。为了帮助农村人口实现居家养老,预计到2020年全市将建成458个农村幸福晚年驿站。“我们将在平谷、怀柔、密云等区开展农村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为高龄、独居、空巢、失能老年人提供代买代缴、寻医送药、春种秋收等服务,让老人不出村、不离乡就能解决农村养老服务等问题。”

李红兵强调,北京市鼓励村民以自有住宅和闲置房兴办农村幸福晚年驿站,“参照城市驿站建设支持政策,由政府根据农村驿站规模大小、服务能力等因素,给予平均30万元的一次性



新闻发布会现场

建设支持和设备购置支持。”与此同时,晚年驿站将设置就餐服务、健康指导、呼叫服务、照料服务、休闲娱乐五个功能,并将与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建立绿色通道,由医疗机构为驿站内老年人挂号就诊、综合诊疗、转诊等提供便利。

2018年,北京市还将选择一至两家社会福利机构,开展收住非急症治疗期的精神、智力类残疾人试点工作。试点机构需要植入康复训练与专业护理项目,对特殊残疾人开展心理慰藉与情绪安抚,具备与医院、家庭间的转诊、转护、转接等“医养结合”

衔接机制。

此外,去年北京市全面启用了集养老助残服务补贴、金融借记账户、市政交通一卡通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北京通——养老助残卡”,截至2017年底已累计为北京市常住老年人制发北京通一养老助残卡253万张,当前有效持卡数约236万张,其中本市户籍约205.5万张、常住外埠老人约30.5万张。“下一步,将建立以卡为中心的老年人政策管理体系、持卡人社会优待服务体系、养老大数据应用体系,不断推进养老服务的科学化、精细化和精准化。”李红兵强调。

## 云南昭通回应质疑：爱心捐助行动将帮助更多“冰花男孩”

针对有网帖称“捐赠机构收30万元善款‘冰花男孩’仅得500元,无法保证把捐款全部用到孩子手上”等传言,云南省昭通市青基会、鲁甸县教育局1月16日表示,“青春暖冬行动”将帮助更多寒潮影响较为严重地区的家庭经济困难青少年、留守儿童,并非为个人设置的捐助活动,资金使用阳光、透明,将向社会公布、接受各界监督。

日前,昭通市鲁甸县新街镇转山包小学三年级学生王福满因满头“冰花”赶去上学感动网络,社会各界纷纷捐献爱心。云南省青基会面向全省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发出倡议,启动“青春暖冬行动”。

记者从昭通市青基会办公室获悉,截至15日15时,昭通市青基会收到3579笔善款,共计503067.74元,每一笔捐助款项均在官方微信公号公布。

日前,共青团云南省委等单位及志愿者已到转山包小学及附近高寒山区学校,发放了“青春暖冬行动”所募集的首批10万元爱心捐款。在转山包小学,王福满和80名小学生一起,领到了每人500元的第一批“暖冬补助”。

针对网帖质疑,昭通市青基会办公室主任陈宇介绍,“青春暖冬行动”帮助对象是云南省受寒潮影响较为严重地区的家庭经济

困难青少年、留守儿童,“冰花男孩”王福满是其中之一。在当前捐款中,有备注信息的捐款基本是备注了捐款人或捐款机构的名称,捐助对象是困难群体。“在捐助行动中,如果捐款有明确指定信息,我们将根据捐助者意愿发放。在行动中,我们既尊重捐助者的意愿,也兼顾高寒贫困山区学生群体的过冬问题。”陈宇说。

鲁甸县教育局局长陈富荣说,通过“冰花男孩”,昭通高寒贫困山区的困难学生群体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社会各界爱心捐助由昭通市青基会统一接受捐赠,资金将根据教育部门实地调查后的方案发放。

据介绍,鲁甸县海拔2000米以上的“冰凌学校”有45所,其中海拔在2600米以上的“冰凌学校”有7所,1300多名学生,转山包就是其中一所。

陈富荣介绍,目前鲁甸民政、教育等部门正分步骤解决“冰凌学校”学生的过冬取暖问题。海拔在2600米以上的7所“冰凌学校”学生每人将发放一双手套、一件棉衣、一个帽子、一双冬鞋,首批物资近日将运抵;下一步,海拔2000米以上“冰凌学校”的每个班级都将配备2个取暖炉等,全力让以“冰花男孩”为代表的高寒贫困山区学生温暖过冬。

(据新华社)

## 动态

### 辽宁:社会组织管理办法2月起正式实施

2月起,《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正式实施。《办法》规定,社会组织接受捐赠、资助的,要在接受捐赠、资助后1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接受捐赠、资助的信息,并且要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使用捐赠、资助财务的情况。

《办法》明确规定哪些行为是社会组织不能从事的。社会组织不能强迫单位和个人加入或者限制其退出社会组织,也不能对组织成员进行财产或者人身处罚。

社会组织不能强迫单位和个人捐赠或者强行摊派,也不能

在社会组织成员之外开展涉及企业的评比、达标、表彰等活动。

对于社会组织举行重大活动的情况,《办法》要求在活动10日之前向登记管理机关书面报告,提交活动的内容、方式、规模、参加人员、时间、地点、经费等相关内容。(据《辽沈晚报》)

### 江苏常州:5000家社会组织仅10多家办理免税申报

据常州地税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企业只有通过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共同认定,才能按照相关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数据显示,目前我市在民政部门登记的非营利社会组织已近5000家,但通过税务部门免税资格认定的仅10余家——绝大部分非营利组织根本没有向

税务部门提出免税申请。

据了解,非营利组织享受到的5项免税收入主要是:一是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二是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三是按

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四是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五是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非营利组织的其他收入仍应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据《常州日报》)

### 浙江:每个城乡社区今年至少建4个社会组织

1月19日,浙江召开2018年全省民政工作会议。2018年浙江民政系统将重点完成慈善救助、养老服务、减灾救灾、优抚安置、社区治理、社会组织与志愿者等8大任务。

养老服务方面,今年要对全省敬老院的布局规划进行调整,新增养老床位2万张,

进一步扩大养老院内部设立的医疗机构的数量,全面推行“公建民营”“改制改企”“服务外包”。

社区治理和志愿者服务方面,今年要加快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到年底,全省登记或备案总数要达到14.5万个以上,确保每一个城市社区至少

13个,每一个农村社区至少有4个社会组织,在养老、助困、教育等方面发挥作用。同时,加快开发设置社会工作专业岗位,今年新增持证社工4000人,培训社会工作从业人员7万人,实现社工与志愿者服务的联动发展。

(据新蓝网·浙江网络广播电视台)